

关于孝义市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的情况说明

为加强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规范建设，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提高行政效率，根据《关于集中梳理调整市县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的通知》（吕编办字〔2019〕77号）、《中共吕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进一步规范基层职责权限工作的通知》（吕编办字〔2021〕35号）文件要求，我市坚持问题导向，改革精神和法治思维，积极推进政府部门权责清单梳理工作。在征求各有关单位意见、司法局合法性审查、市委编办审核确认的基础上，形成我市政府部门权责清单。

本次共梳理我市22个政府部门权责事项共计2171项。其中：行政许可212项、行政确认36项、行政处罚1569项、行政给付9项、行政奖励13项、行政裁决5项、行政检查103项、行政征收5项、行政强制66项、行政调解7项、行政复议1项、其他权利145项。

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应当坚持职权法定、权责一致、简政放权、便民高效、公开透明的原则，实行动态管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颁布、修订、废止以及部门职能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包括行政职权增加、取消、修改等内容。

